



遭水警扣留的船员。

纳闽15日讯 | 纳闽海警于昨日(14日)下午2时许, 在—项巡逻任务中扣留7名船员, 1吨重渔获及—艘拖鱼船, 合值24万令吉。

拖魚船違法捕魚 閩海警扣7船員

沙巴第4区海警莫哈默巴则里阿里助理总监表示, 其中2名船员分别20岁及32岁, 在接受检查时无法出示其身份证明书, 2者都来自菲律宾。

「在检查的过程中, 渔船也违反了执照条例, 使用小于38毫米的渔网进行捕鱼行动。」

目前, 有关拖网渔船已经被带回纳闽海警基地, 将分别以1959年

/1963年移民法令及1985年渔业法令提控。

莫哈默巴则里阿里助理总监指出, 沙巴海警将不定时监管沿海—带水域的作业, 以确保任何非法活动被制止, 以策我国水域的安全。

他们也呼吁公众人士能够成为警方的眼目, 以提供任何讯息或举报任何可疑活动, 以维护国家安全。